

致：西貢區議會
主席及各委員：

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
西貢區議會二零二一年第一次會議上提出動議

「要求屋宇署及獨立調查組延遲強制驗窗的法定期限至疫情全面受控」

背景：

屋宇署「強制驗窗計劃」規定樓齡達 10 年或以上的私人樓宇（不高於 3 層的住用樓宇除外）的業主，如接獲屋宇署送達法定通知，須委任一名合資格人士就樓宇的所有窗戶進行訂明檢驗，並負責監督檢驗後認為需要進行的訂明修葺工程。

居民表示由於現時疫情非常嚴峻，大部分居民響應政府呼籲，選擇居家抗疫。與此同時，居民拒絕他人進入自己單位內，避免病毒傳播。

有見及此，本人祈請要求屋宇署及獨立調查組延遲強制驗窗的法定期限，待疫情稍為緩和後才進行強制驗窗，以確保居民能夠同心抗疫。

動議措辭：

「要求屋宇署及獨立調查組延遲強制驗窗的法定期限至疫情全面受控」

動議人：



謝正楓

和議人：



鄭仲文



陳耀初



王卓雅

二零二零年二月二日